



Certificate

Certificat

溫室氣體排放量查驗聲明

聲明書編號 TEGHG15014-00

事業聯絡資訊

公司名稱：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電話：06-5992866

通訊地址：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 240 號

查驗機構聯絡資訊

公司名稱：艾法諾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聯絡電話：03-2200066

通訊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平路 102 號 19 樓之 1

查驗結果摘要

茲證明本案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現行規定，查驗結果發現未違反實質性限制，符合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認可之合理保證等級。

查驗準則：ISO/CNS 14064-1：2006、溫室氣體查驗指引(99.12)、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管理辦法(105.1.5)、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登錄作業指引(105.06)、環保署相關規定

查驗範圍：涵蓋得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設於台南市新市區三舍里 240 號之廠區，共計 1 處

涵蓋期間：自 105 年 1 月 1 日~105 年 12 月 31 日

查驗數據：採 IPCC 2007 年第四次評估報告(SAR)公告之 GWP 值彙總排放量，總計 68,943.953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包含

一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排放量：39,553.014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一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二）排放量：29,390.9384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查驗意見：依據查證人員所執行之查驗過程與程序，有充分證據顯示受查驗組織之溫室氣體主張不具實質差異，且係根據協議之查驗準則規範的溫室氣體量化、監測與報告的國際標準予以準備，並公正地呈現溫室氣體數據及相關資訊。

查驗依據：依據受查驗組織提供之盤查報告書(第 2 版 / 日期：106 年 5 月 12 日)及盤查清冊(第 2 版 / 日期：106 年 5 月 1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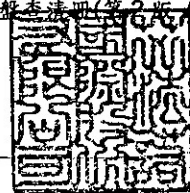
保留限制：無

電力係數：電力係數引用 105 年 06 月 17 日能源局公告之 104 年度電力係數。

外售電力排放係數：無

外售蒸汽排放係數：無

查驗機構簽章：



查驗作業實施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5 日，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2 日

查驗聲明核發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8 日

查驗總結報告-版次 / 日期：第 1 版 / 106 年 05 月 13 日

本案主導查驗員：

林奇璋

保密性聲明

此報告及附件可能包含屬於受查驗組織之機密資訊，除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額度認可申請之證明文件外，未經受查驗組織書面同意，其他個人、團體或公司禁止自行複製或發行。

利益衝突迴避聲明

(1) 茲保證此報告及附件內容完全依照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及有關機關相關規範，秉持公正、誠實之原則進行查驗作業。絕無虛偽不實，如有違反，就政府機關所受損失願負連帶賠償責任之外，並接受主管機關依法令所為之行政處分及刑事處罰。

(2) 吾人瞭解如自身受政府機關委任從事公務，亦屬於刑法上之公務員，並瞭解刑法上圖利罪、公務員登載不實偽造公文書及貪污治罪條例之相關規定，如有違反，亦為刑法及貪污治罪條例之適用對象，願受最嚴厲之法律制裁。

(3) 保證本公司與受查驗組織並無財務投資之關係，且符合主管機關對利益衝突迴避之要求。如有違反前述事實情事，經主管機關查證屬實時，此報告及附件內容應即判定為無效之處分。

此證

負責人簽章：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106 年 5 月 18 日

查證人員簽章：(所有參與查驗案件之查證人員)

黃啟漢